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转让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持有的成都农商行股份 3,000 万股，占成都农商行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0.3%。

2.本次挂牌尚无确定交易对象，暂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成交价格以最后摘牌价格为准，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影响仅为公司初步测算预计结果，最终以交易完成后计算的结果为准。本次股权转让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可能存在流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及时收回投资收益，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农商行”）股权。

一、基本情况

公司作为成都农商行的发起设立人之一，共计最高持有成都农商行 5,785 万股股权（占比 0.5785%）。2015 年 11 月，公司已向广州劲荣投资有限公司转让 2785 万股成都农商行股权，详细情况请查阅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

目前，公司共计持有成都农商行股份 3,000 万股（占比 0.3%），平均初始投资成本为 1.4271 元。公司拟通过向产权交易中心申请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上述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成都农商行股权。

本次向产权交易所申请公开挂牌转让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转让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华科中路 88

法定代表人：陈萍

成立时间：2009 年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主要经营项目：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开办外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百万元）	673,149.45	644,595.93
负债总额（百万元）	636,907.50	612,287.38
净资产（百万元）	36,241.95	32,308.56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百万元）	9,226.04	10,506.80
净利润（百万元）	4,376.64	4,297.28
每股净资产（元）	3.35	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	0.43

三、本次拟挂牌转让情况：

1. 交易标的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成都农商行 3,000 万股股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将采用向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交易对方及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开挂牌结果为准。

2. 挂牌价格

公司以 2016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参考依据,以不低于人民币 3 元/股作为向产权交易所申请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资产的挂牌价格;最终挂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以不低于上述价格申请挂牌。如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最终未能成交,则公司将召开董事会重新确定标的资产最低挂牌价格。

3. 保证金和转让方式

本次挂牌转让的意向受让方应在规定时间内以转账方式向产权交易所缴纳相应的交易保证金,如在挂牌期间只产生一家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则采取协议转让方式,交易保证金在资产出售协议签署后直接转为交易价款一部分。如挂牌期间产生两家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则采取竞价转让方式,该交易保证金相应转为竞价保证金。意向受让方被确定为受让方的,其竞价保证金相应转为交易价款一部分。

四、意向受让方需具备条件

1. 意向受让方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境内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2. 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
3. 意向受让方需具备《中国银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2017 年 7 月修订)中关于商业银行股东资格条件的要求。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以不低于 3 元/股的价格挂牌转让成都农商行 3,000 万股股份,平均初始投资成本为 1.4271 元/股。若转让顺利完成,预计将实现投资收益不低于 4,718.70 万元(含税),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及时披露对公司业绩影响情况。

若本次挂牌转让完成,公司将逐步实现投资项目的退出和投资收益的实现,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集中资源拓展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六、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成交价格以最后摘牌价格为准,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影响仅为公司初步测算预计结果,最终以交易完成后计算的结果为准。本次股权转让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可能存在流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